

徐州市贾汪区人民医院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及视频气管插管镜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ZJ-G(2024)32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及视频气管插管镜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5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市贾汪区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及视频气管插管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

视频气管插管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

详见采购文件

视频气管插管镜:

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1-13 09:00到2024-11-19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本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2-03 10:00

递交方式: 现场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12-03 10:00

开标地点: 徐州市云龙区汉风街道绿地商务城领海LOFT5号楼1917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徐州市贾汪区人民医院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及视频气管插管镜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4年12月3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SZJ-G(2024)324
2. 项目名称：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及视频气管插管镜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标段一：30万元；标段二：15万元
5. 最高限价：标段一：30万元；标段二：15万元
6. 采购需求：标段一：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 1台；标段二：视频气管插管镜 1台，详见采购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卖方应于合同生效后，30日内将合同标的全部交付并安装完毕。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相关法规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三) 获取招标文件

1. 提供的材料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1) 营业执照；
- (2) 报名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加注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 (3) 汇款凭证；
- (4) 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信息

开户行：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园支行

户名：江苏中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3203020171010000003980

3. 时间：2024年11月13日至2024年11月19日下午5:00(节假日休息)

4. 地点：江苏中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 方式：发送扫描件至邮箱631626580@qq.com，不接受现场报名。

6. 售价：500元/标段(售后不退)

(未按以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获取招标文件后如不参加投标，请在开标时间3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并说明原因。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12月3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

2. 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汉风街道绿地商务城领海LOFT5号楼1917室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的接收：

(1) 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4年12月3日北京时间上午09:30

(2)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日北京时间上午10:00

(3) 投标文件的接收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汉风街道绿地商务城领海LOFT5号楼1917室

2. 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 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七)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徐州市贾汪区人民医院

地址：徐州市贾汪区煤源路118号

联系方式：耿召 0516-670289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中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汉风街道绿地商务城领海LOFT5号楼19层

联系方式：冯旭 0516-832009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苏中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冯旭

电话：0516-83200975

2024年11月1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徐州市贾汪区人民医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贾汪区人民医院
地 址： 徐州市贾汪区煤源路118号
联 系 人： 耿召
电 话： 0516-6702891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中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云龙区绿地商务城（B6-1地块）5幢1单元1925号
联 系 人： 冯旭
电 话： 0516-83200975
电 子 邮 件： 63162658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冯旭（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